

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1-2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5

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辉果蔬”）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宏辉果蔬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宏辉果蔬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宏辉果蔬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宏辉果蔬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

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宏辉果蔬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宏辉果蔬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 项 报 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444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35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31 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0,488,5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24,029,000.00 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286,459,5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 14,362,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2,097,5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6]G14015320439 号”的《验资报告》。

2、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总额	286,459,500.00	
加: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685,183.65	
减: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6,917,818.94	
其中: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0,586,101.98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36,331,716.96	
减: 支付的发行费用	12,827,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	
减: 剩余募投款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399,864.71	
期末余额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6,917,818.94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4,685,183.65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41,399,864.71 元。公司于

2020年8月28日、2020年10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并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转出后将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因支付周期较长尚未支付的尾款或质保金等，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以自有资金支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无余额，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9号）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辉果蔬”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3,2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实际已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332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490,566.05元（不含税）后，到账金额为人民币328,509,433.95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26,252,695.01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亚会A验字(2020)0004号）。

2、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总额	328,509,433.95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49,750.7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88,225,417.11	
其中：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	
本期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188,225,417.11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256,738.94	
购买理财产品	32,000,00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期末余额	27,377,028.6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8,225,417.11 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2,000,000.00 元暂时购买理财产品，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1,349,750.73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27,377,028.63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27,377,028.63 元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 2012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完成第一次修订。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正通物流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天津宏辉果蔬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宏辉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零。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相关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对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宏辉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宏辉食品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

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27,377,028.63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 户 银 行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686072819943）	活期存款	1,266,073.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631784924）	活期存款	26,076,834.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升平支行（732872795505）	活期存款	34,121.16	
合 计		27,377,028.6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209.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3.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691.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备注
承诺投资项目											
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否	9,041.10	9,041.10	183.08	8,132.96	89.96%	2019 年 11 月	600.46	否	否	处于投产初期，尚未全面达产，未能充分产生经济效益
上海果蔬加工配送基地扩建项目	否	7,967.82	7,967.82	3,421.48	8,204.20	102.97%	2020 年 11 月	/	否	否	处于投产初期，尚未全面达产，未能充分产生经济效益
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否	7,137.71	7,137.71	-	7,197.88	100.84%	2020 年 11 月	/	否	否	处于投产初期，尚未全面达产，未能充分产生经济效益
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3,063.12	3,063.12	28.61	156.74	已终止	2020 年 8 月	/	否	是	项目终止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209.75	27,209.75	3,633.17	23,691.78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4,139.99	4,139.99	/	/	/	否	否	
合 计		27,209.75	27,209.75	7,773.16	27,831.7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五”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已不再适应行业当前的发展方向及市场需求,根据公司当前产业发展战略布局,目前已不具备实施条件,为更合理有效的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公司经审慎研究,拟将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2020年10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目前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终止。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1”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经审议通过后已转入普通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22.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822.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备注
承诺投资项目											
广东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否	23,300.00	22,725.27	8,922.54	8,922.54	39.26%	2021 年 12 月	项目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00.00	9,900.00	9,900.00	9,9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200.00	32,625.27	18,822.54	18,822.54	57.69%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合 计		33,200.00	32,625.27	18,822.54	18,822.54	57.6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2”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6]G16042390012 号”《鉴证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501,059.48 元。2016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7,501,059.48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亚会 A 专审字（2020）0013 号），截止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387.48 万元。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5,387.48 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9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8,95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500 万元，2019 年 9 月 11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9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2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1 月 3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7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8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25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4 月 2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5 月 25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55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3,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将剩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980 万元归还至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零。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 8,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5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包括 7,000 万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扩大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范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范围扩大至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对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了逐笔公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00,000.00 元。

（五）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上海果蔬加工配送基地扩建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利息结余合计 4.42 元转至公司基本账户。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目前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 41,399,860.29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将 41,399,864.71 元永久补流。

1、“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1) 在保证项目顺利进展的前提下，公司充分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优化项目的各个环节，加强费用控制和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并充分利用现有的生产布局及共用部分基础设施，节省了大量的前期工程建设费用。

(2)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技术革新，对原有项目设计布局、工艺流程的改造等方面进行了优化和改进，使采购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在设备选型上，多方比价，并充分发挥集团采购优势，节约了设备购置支出。

(3) 公司合理利用闲置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2、“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终止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由于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立项较早，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 IT 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其他事项说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将“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的达成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19 年 11 月；将“上海果蔬加工配送基地扩建项目”的达成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11 月；将“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的达成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11 月；将“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达成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0 年 11 月。

2019年8月，“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项目”已具备生产条件并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投产运行。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于2020年8月将“天津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处于投产初期，尚未全面达产，未能充分产生经济效益。

“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中计划建设的管理信息系统已不再适应行业当前的发展方向及市场需求，根据公司当前产业发展战略布局，公司于2020年8月将“宏辉果蔬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益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11月，“上海果蔬加工配送基地扩建项目”和“广州果蔬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已具备生产条件并达成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投产运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处于投产初期且有部分机器设备未配置，尚未全面达产，未能充分产生经济效益。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姓 名	赵国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4-08-09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02519740808430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赵国平(511703022668)，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51170302266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170302266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范晶晶

女

1988-08-06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330721198808060028 70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范晶晶(11010075495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110100754950

20430704

年 /y



范晶晶(11010075495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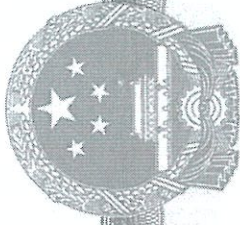
110100754950



范晶晶(11010075495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110100754950



营业执照

(副本) (6-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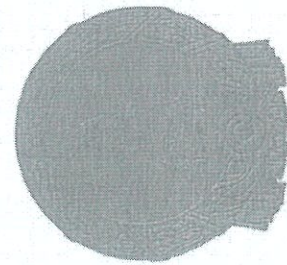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6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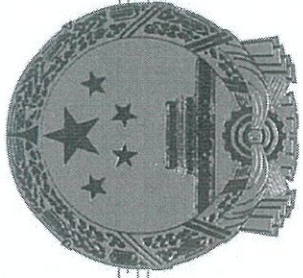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446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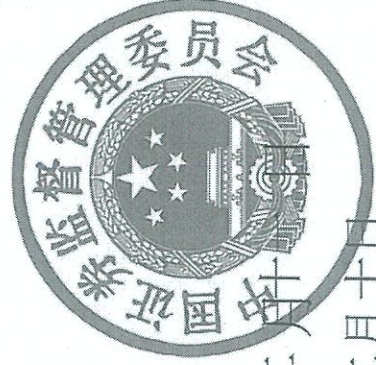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6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彬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